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公司")于 2025年10月24日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十一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5年10 月17日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钟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 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 5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 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于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监事会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 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 状况等事项: 未发现参与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 为。

2、关于公司闲置资产处置的议案

同意: 5 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5日